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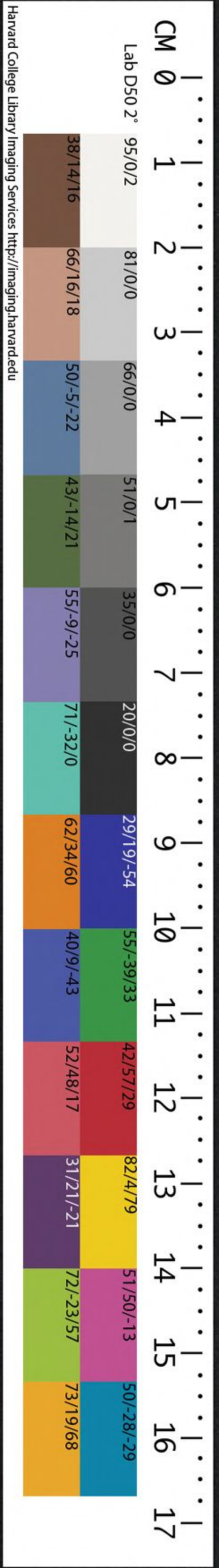
CHINESE - JAPANESE COLLECTION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DEPOSITED B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JAN 6 1936

T 110.7111.41E

十三經註疏

禮記 廿



禮記註疏卷第四十

美類 氏族

命凡類達疏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

也

諸侯行而廷於節制其夜如於其國如歸其道而計其來

車之左轂以其轂復也 節制其夜如於其國如歸其道而計其來

也如於其國如歸其道而計其來 也如於其國如歸其道而計其來

禮記註疏卷第四十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雜記上第二十

陸曰鄭云雜記者以其雜記諸侯及士之喪事

止義曰案鄭曰

錄云名曰雜記者以其雜記諸侯以下至士之喪事於此別錄屬喪服分為上下義與曲禮檀弓分別不也

諸侯行而死於館則其復如於其國如其道則升其乘

車之左轂以其綏復館館主國所致舍復招魂復魄

也如於其國主國館賓予使有之得升屋招用袞衣

哈佛大學漢和圖書館珍藏印

也如於道道上廬宿也升車左轂象升屋東榮綏當
為綏讀如鞑賓之鞑字之誤也綏謂旌旗之旄也去

其旄而用之異於生也

○乘繩證反下及注同轂工木反綏依注作綏耳佳反下

及注同復音伏下同予羊女反衰本又作

正義曰自此以下

下至蒲席以為裳帷總明諸侯及大夫士在路而死

招魂復魄并明飾棺貴賤之等此一經下至廟門外

論諸侯之制今各依文解之○諸侯行而死於館者

謂五等諸侯朝覲天子及自相朝會之屬而死者謂

諸侯於時或在主國死於館者謂主國有司所授館

舍也○則其復如於其國者其復謂招魂復魄也雖

在他國所授之舍若復魄之禮則與在已本國同故

六如於其國也如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者如若

也道路也謂若諸侯在道路死則復魄與本國異也

乘車其所自乘之車也其復魄則俱升其所乘車左

邊轂上而復魄也此車以南面為正則左在東也升

車左轂象在家升屋東榮也其五等之復人數各如

其命數今轂上狹則不知以幾人崔氏云一人而已

○以其綏復者綏旌旗綏也若在國中招魂則衣各

用其上服今在路死則招用旌旗之綏是在路則異

於在國故云於道用之亦奠魂魄望見識之而還也

若王喪於國而復於四郊亦建綏而復周禮夏采云

以乘車建綏復于四郊是也○**館**館主至生也○正

豐

卷之四十一

及古

義曰館主國所致舍者案曾子問云公館復公之所

為曰公館是主國館賓之舍也云與使有之者謂主

國與賓此舍使賓專自有之故得升屋招魄復用衰

衣也衰衣者天子衰賜之衣即下文復用衰衣是也

云如於道道上廬宿也者案遺人云凡國野之道十

里有廬三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故云道上廬宿也

云升車左轂象升屋東榮者車轅嚮南左轂在東故

象東榮不於廬宿之舍復者廬宿供待眾賓非死者

所專有故復於乘車左轂云綏當為綏讀如鞑賓之

鞑者但經中綏字絲旁者著妥其音雖訓為委此復

之所用者是綏也綏絲旁著委故云綏當為綏讀此綏字為蕤賓之蕤者音與蕤賓字聲同也以經作綏故云字之誤也綏謂旌旗之旄也者案夏采云乘車建綏復于四郊乘車玉路當建大常今乃建綏無大常也明堂位云有虞氏之綏夏后氏之旂後王文節故知有虞氏之綏但有旄也云去其旒而用之異於生也者諸侯建交龍之旂今以其綏復是去其旒異於生也

其輅有袞緇布裳帷素錦以為屋而行輅輅載柩將殯

之車飾也輅取名於輓與舊讀如舊旆之舊輓棺也舊染赤色者也將葬載柩之車飾曰柩袞謂鼈甲邊緣緇布裳帷圍棺者也裳帷用緇則輅用赤矣輅象宮室屋其中小帳輓覆棺者若未大斂其載尸而歸

車飾皆如之輅輅千見反注與舊同袞昌占反緇裳

賓音同輓初斬反又楚陣反與舊絕句一本作輅讀以與字絕句與則音餘舊旆上千見反下步貝反緣

悅綃輅正義曰此一經明諸侯車飾輅謂載柩之車反輅有袞者謂輅之四旁有物袞垂象鼈甲邊緣

緇布裳帷者輅下棺外用緇色之布以為裳帷以圍繞棺也素錦以為屋者於此裳帷之中又用素錦

以為屋小帳以覆棺而行者於死處既設此飾而後行輅輅載至如之輅正義曰輅載柩將殯之車飾

也者以下經云遂入適所殯是將殯車飾也云輅取名於輓與舊者言此車所以名輅凡有二義一者取

名於輓輓近尸也二取名於舊舊草也故云取名於輓與舊云讀如舊旆之舊者言經中輅字讀如舊旆

之舊案左傳定四年祝鮀云封康叔以緇茂謂以舊草染旆為赤色故讀此輅與彼同是亦舊草以染布

也云輓棺也者覆說取名於輓義也云舊染赤色者也者說取名於舊草之義也云將葬載柩之車飾曰

所者證此經中轄非將葬車也云祿謂鼈甲邊緣者
 覆說轄象鼈甲覆於棺上中央隆高四面漸下淡象
 邊緣垂於轄之四邊與轄連體則亦赤也若葬車之
 飾則上用荒不用轄也云裳帷用緇則轄用赤矣者
 前雖讀轄為蒿草其色未明今因裳帷用緇故知定
 轄為赤色以玄纁相對之物故以赤色對緇也但玄
 纁天地之色取象不同或上或下非一例也要玄纁
 是相對之色云若未大斂其載尸而歸車飾皆如之
 者此經所論謂大斂後也故下云適所殯若未大斂
 則曾子問云尸入門升自阼階不得云適所殯也知
 未大斂之前車飾亦然者以載尸板
 車飾經唯有此文故知其飾同也

至於廟門不毀牆遂入適所殯唯轄為說於廟門外

廟所殯宮牆裳帷也適所殯謂兩楹之間去轄乃入
 廟門以其入自有宮室也毀或為徹凡柩自外來者

正棺於兩楹之間尸亦俛之於此皆因殯焉異者柩
 入自闕升自西階尸入自門升自阼階其殯必於兩

楹之間者以其死不於室而自外來留之於中不忍

遠也。說吐奪反本亦作脫下并注皆同俛音夷隱

義云俛之言移也庾依韻集大兮反息也遠于

萬。正義曰此一經明諸侯禮載柩入制也。至於

反。廟門者謂殯宮門也。不毀牆者牆謂裳帷但

毀去上轄不毀去裳帷。遂入適所殯者遂入殯宮

正。柩於兩楹之間而遂殯焉。唯轄為說於廟門外

輶乃覆棺上象宮室今入之有宮室故云輶也不去
 裳帷者以裳帷障棺未可去也云凡柩自外來者正
 棺於兩楹之間者案公羊定元年癸亥公之喪室自
 乾侯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鄭以是推之則知
 尸自外來者亦停於兩楹之間故尸亦俛之於此皆
 因殯焉云異者柩入自闕升自西階尸入自門升自
 阼階者皆曾子問文云留之於中不忍遠也者以
 周人殯於客位今殯於兩楹之間是不忍遠之也

大夫士死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如於館

死則其復如於家綏亦綏也大夫復於家以玄冕

士以爵弁服大夫以布為輶而行至於家而說輶載

以輶車入自門至於阼階下而說車舉自阼階升適

所殯大夫輶言用布白布不染也言輶者達名也

不言裳帷俱用布無所別也至門亦說輶乃入言載
 以輶車入自門明車不易也輶讀為輶或作樽許氏
 說文解字曰有輶曰輪無輶曰輶周禮又有蜃車天
 子以載柩蜃輶聲相近其制同乎輶崇益半乘車之
 輪諸侯言不毀牆大夫士言不易車互相明也不易
 者不易以楯也廟中有載柩以輶之禮此不耳依注

作輶及樽同市專反又市轉反注及下同別彼列反
 蜃慎忍反近附近之近楯救倫反下同一本作輶同
 大夫至所殯正義曰此一經明大夫車飾也
 大夫以布為輶者以白布為輶不以蒨草染之亦
 言輶者通名耳是有輶輶近之義也載以輶車者
 大夫初死及至家皆以輶車今至家說輶唯輶車在

禮記疏
 卷之四十一
 禮記疏

故云載以輜車。入自門至於阼階下而說車者謂說去其車矣。舉自阼階升適所殯者謂舉自阼階下而升適兩楹之間所殯之處此云升適阼階謂尸矣若柩則升自西階。○禮記大夫至不耳。○正義曰云白布不染也者以經云用布故知白布不染下經士鞮鞞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以諸侯為裳帷則知大夫亦有裳帷俱用布耳云言鞮者達名也者既不用蓍草染之而言鞮者鞮是鞮近之義通達於下是大夫與士皆有鞮近之各也云至門亦說鞮乃入言載以輜車入自門明車不易也者鄭以經云至於家而說鞮載以輜車恐至家乃載以輜車故云明車不易上云不毀牆遂人不云車不易此云載以輜車明車亦不易云輜讀為輪或作博者言經之輜字當讀為車旁之全或禮記諸本此用輜車作木旁專字者云許氏說文解字曰有輜曰輪無輜曰輪者有輜謂別施木為輜無輜謂合大木為之不施輜曰輪云周禮又有輜車天子以載柩者案周禮遂師職共輜車之役是天子以載柩也云輜輜聲相近其制同乎者

言天子輜車與此大夫輜車聲既相近其制宜同故云其制同乎云輜崇蓋半乘車之輪者此無文證以其輜類蓋迫地而行其輪宜卑故疑半乘車之輪蓋疑辭矣周禮考工記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今云半之得三尺三寸也云諸侯言不毀牆則大夫士言不毀牆大車互相明也者諸侯言不毀牆則大夫亦不毀牆大夫士言不毀車明諸侯亦不毀車云不易者不易以輜也者謂大夫士在路載以輜車至家說載亦載以輜車是不易以輜也若天子諸侯載柩以輜車至門亦以輜車其殯時則易之以輜也云廟中有載柩以輜車之禮此不耳者謂天子諸侯殯時用輜又天子諸侯及大夫朝廟之時有用輜車載柩之禮此喪從外來大夫士不合用輜故云此不耳凡在路載柩天子以下至士皆用輜車與輜車同故周禮遂師共輜車之役是天子也既夕云遂匠納車于階間注云車載柩車周禮謂之輜車雜記謂之輜車是士用輜車也雜記云大夫載以輜車輜車則輜車也是大夫用輜車則諸侯不言亦可知其輜車之形鄭注既夕禮云

其車之輦狀如牀中央有轅前後出設輅輦輅輦上
 有四周下則前後有軸以輻為輪許叔重說有輻曰
 輪無輻曰輪鄭又注周禮遂師云四輪迫地而行有
 似於屋因取名焉此是屋之制也上下通用在路載
 板也輪車之制亦與屋車同但不用輻為輪天子諸
 侯殯皆用之故檀弓云天子葭塗龍輻謂畫輻為龍
 諸侯殯亦用輻車不畫輻為龍故喪大記云君殯用
 輻注云君諸侯也輻不畫龍大夫殯不用輻故鄭注
 喪大記大夫之殯廢輻是大夫不用輻士掘肆見在
 是亦廢輻也其朝廟大夫以上皆用輻士朝廟用軹
 軸故既夕禮云遷於祖用軸鄭注云大夫諸侯以上
 有四周謂之輻天子畫之以龍是也輻與軹軸所以
 異者輻有四周軹軸則無故鄭注既夕禮云軹軸狀如
 轉麟刻兩頭為軹軹狀如長牀字程前後著金而關
 軸焉是也

士轉葦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
 言以葦席為屋則

無素錦為帳○葦子
 正義曰此一經明士轉也。

之以為轉棺之屋也蒲席以為裳帷者又以蒲席以
 為裳帷圍繞於屋旁也。○言以至為帳。正義曰
 言以士轉葦席以為屋屋當帷帳之處故云無素錦
 為帳矣然大夫無以他物為屋之文則是用素錦為
 帳矣與諸侯同案諸侯與大夫上有轉旁有裳帷內
 有素錦屋今士唯云葦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不
 云屋上所有之物據文言之葦席為屋則當覆上轉
 處將蒲席為裳帷接屋之四邊以鄣棺或可大夫既
 有素錦為帳帳外上有布轉旁有布裳帷則士之葦
 席屋之外旁有蒲席裳帷則屋上當以蒲席為轉覆
 於上但文不備也未
 知孰是故兩存焉

凡訃於其君曰君之臣某死
 訃或皆作赴赴至也臣

死其子使人至君所告之
○訃音赴
 父母妻長子曰

君之臣某之某死

此臣於其家喪所主者

長竹

皆同君訃於他國之君曰寡君不祿敢告於執事夫

人曰寡小君不祿大子之喪曰寡君之適子某死

君夫人不稱薨告他國君謙也

適丁歷反下文注適

子其適宗適

凡訃至某死正義曰此一節總明

適妻竝同遭喪訃告於君及敵者并訃於鄰國

稱謂之差各隨文解之父母妻長子曰君之臣某

之某死者上某是生者臣名下某是臣之親屬死者

云君之臣姓某甲之父死也曰寡君至執事者以

謙故稱寡君若云寡德之君雖復壽考仍以短折言

之故云不祿不敢指斥鄰國君身故云敢告於執事

也夫人至某死者皆當云告於執事不言者畧之

故也君夫至謙也正義曰案下曲禮云諸侯

曰薨夫人尊與君同也今夫人與君同不稱薨者以

告他國之君及夫人自謙退是不敢從君及夫人之

禮也案下曲禮篇云士曰不祿今雖謙退而同士稱

者案異義今春秋公羊說諸侯曰薨訃於鄰國亦當

稱薨經書諸侯言卒者春秋之文王魯故稱卒以下

魯古春秋左氏說諸侯薨赴於鄰國稱名則書名稱

卒卒者終也取其終身又以尊不出其國許君謹案

士虞禮云尸服卒者之上服不分別尊卑皆同年卒

者卒終也是終沒之辭也鄭駁之云案雜記上云君

薨訃於他國之君曰寡君不祿

短折曰不祿今君薨而云不祿者言臣子於君父雖

有考終肩壽猶若其短折然若君薨而訃者曰卒卒

是壽終矣斯無哀惜之心非臣子之辭鄰國來赴書

以卒者言無所老幼皆終成人之志所以相尊敬如

異義所論是君稱不祿之意若杜元凱注左氏傳則

與此異案隱三年聲子卒傳云不赴故不曰薨杜云

鄰國之赴魯史書卒者臣子惡其薨名改赴書也如

鄭此云不祿謂赴者口辭矣春秋所云薨謂赴書之

策所以不同者言壽考曰卒短折曰不祿杜以為禮

豐

已

充

卷之四十一

八

及

古

禮

記

卷之四十一

八

記後人所作不正與春秋同杜所不用也

大夫訃於同國適者曰某不祿訃於士亦曰某不祿訃

於他國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訃於適者曰

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其實訃於士亦曰吾

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其實適讀為匹敵之

敵謂爵同者也實當為至此讀周秦之人聲之誤也

○適依注音敵大歷反下同正義曰此一經明大夫

適者同實依注音至下同之卒相訃告之禮也

適者曰某不祿者謂同國大夫位相敵者曰某不祿

稱某者或死者之名或死者官號而赴者得稱不祿

訃於至外臣者大夫不屬他國故云外臣自謙退無

德故云寡大夫某矣尊敬他君不敢申辭故云某死

○訃於至其實者訃於適者謂大夫死訃於他國大

夫和敵體者謂訃告大夫以是別國私有恩好故曰

外私以赴大夫其辭得申故云某不祿於身赴告故

云使其實○訃於士至其實者謂大夫之喪訃他國

之士其辭與訃大夫同此所云大夫者上下皆同曰

大夫無以為異也

士訃於同國大夫曰某死訃於士亦曰某死訃於他國

之君曰君之外臣某死訃於大夫曰吾子之外私某

死訃於士亦曰吾子之外私某死正義曰此一經論士喪相訃告

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士次於公館

公宮之舍也練而歸之士謂邑宰也練而猶處公館

朝廷之士也唯大夫三年無歸也○朝直遙大夫居

廬士居聖室謂未練時也士居聖室亦謂邑宰也

朝廷之士亦居廬大夫至聖室。正義曰此一節

歸還之節公館君之舍也大夫恩深祿重故為君喪

居廬終喪畢乃還家也。士練而歸者謂邑宰之士

也士卑恩輕故至小祥而反其所治邑也。士次於

公館者此謂朝廷之士也雖輕而無邑事故亦留次

公館三年也。大夫居廬者以位尊恩重故居廬。

士居聖室者士位卑恩輕故居聖室也。公館至

歸也。正義曰云練而歸之士謂邑宰也者以下文

云士次於公館今云練而歸明是邑宰以為君治邑

若久而不歸即廢其職事也若身為大夫雖位得采

地亦終喪乃歸也。謂未至居廬。止義曰知此

是未練時者案間傳云斬衰之喪居倚廬既練居聖

室此經若練後則大夫居聖室今云大夫居廬明未

練時也云士居聖室亦謂邑宰也者士若非邑宰未

練之前當與大夫同居廬今云居聖室故知是邑宰

也必知邑宰者以上文云大夫終喪士練而歸言邑

宰之士降於大夫此云士居聖室亦降於大夫故知

是邑宰之士也云朝廷之士亦居廬者以臣為君喪

禮記

卷之四十一

及古

○朝直遙

大夫居

謂未練時也

士居聖室亦謂邑宰也

謂未至居廬

止義曰知此

是未練時者案間傳云斬衰之喪居倚廬既練居聖

室此經若練後則大夫居聖室今云大夫居廬明未

練時也云士居聖室亦謂邑宰也者士若非邑宰未

練之前當與大夫同居廬今云居聖室故知是邑宰

也必知邑宰者以上文云大夫終喪士練而歸言邑

宰之士降於大夫此云士居聖室亦降於大夫故知

是邑宰之士也云朝廷之士亦居廬者以臣為君喪

俱服斬衰故知未練之前士亦居廬也然周禮宮正

註云親者貴者居廬疏者賤者居聖室引此雜記云

大夫居廬士居聖室則是大夫以上定居廬士以下

定居聖室此云朝廷之士亦居廬與彼不同者尋鄭

之文意若與王親者雖云士賤亦居廬則此云朝廷

之士亦居廬是也若與王無親身又是士則居聖室

則此經士居聖室是也故鄭於宮正之註引此士居

豐已流

卷之四十一

及古

則大夫居廬士居聖室則雜記言是也若諸侯則朝廷大夫士皆居廬也邑宰之士居聖室宮正之註是也此義得兩通故竝存焉

大夫為其父母兄弟之未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士為其父母兄弟之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雖尊不以其服服父母兄弟嫌若踰之也士謂大夫庶子為士者也已卑又不敢服尊者之服今大夫喪服禮逸與士異者未得而備聞也春秋傳曰齊晏桓子卒晏嬰斂衰斬苴經帶杖菅屨食粥居倚廬寢苦枕草其老曰非大夫之禮也曰惟卿為大夫此平仲

之謙也言已非大夫故為父服士服耳麤衰斬者其縷在齊斬之間謂縷如三升半而三升不緝也斬衰以三升為正微細焉則屬於麤也然則士與大夫為父服異者有麤衰斬枕草矣其為母五升縷而四升為兄弟六升縷而五升乎惟大夫以上乃能備儀盡飾士以下則以臣服君之斬衰為其父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為其母與兄弟亦以勉人為高行也大功

以下大夫士服同

大夫為其于偽反下士為其同註除為士卿為為正皆放此晏於

諫反嬰一盈反衰十雷反苴七餘反經大結反菅古顏反屨九具反粥之六反倚於綺反苦始占反枕之

鳩反下同縷力住反齊音咨下齊衰
皆同緝七入反上時掌反行下孟反
經次上下無義例科段今各依文解之此一經明大
夫士為其父母昆弟之服也。大夫至服同。正
義曰嫌若踰之也者大夫之父母兄弟或作士或無
官今大夫為之若著大夫之服是自尊踰越父母兄
弟今不以大夫之服服父母兄弟是嫌畏踰之也云
士謂大夫庶子為士者也者此士解經中下文士為
之文知此士是大夫庶子為士者若大夫適子雖未
為士猶服大夫之服即下文是也若其適子為士則
服大夫服可知故知此士為父母之為大夫者但服
士服是庶子也所以不服大夫服者已卑不敢服尊
者之服云今大夫喪禮逸與士異者未得而備聞也
者欲見大夫與士喪禮殊異未甚分明引春秋傳者
欲證大夫與士之喪服不同所引傳者襄十七年左
傳文云齊晏桓子卒至唯卿為大夫皆左傳辭也齊
晏桓子卒者是晏襄之父晏弱諡曰桓子也云晏嬰
羸衰斬者桓子之子晏嬰身服羸衰而斬云苴經帶

杖者以苴麻為苴經要帶以苴色之竹為杖云菅屨
者以菅草為屨云食粥居倚廬寢苦者是喪禮之常
枕草者非喪禮之文云其老曰非大夫之禮也者老
謂晏嬰家臣見晏嬰服士服故其老言所服云非大
夫之喪禮也云曰唯卿為大夫者此晏嬰對家老之
言若身為卿得著大夫之服若身為大夫惟得服士
服云此平仲之謙也者言平仲之言非禮也謙退之
辭云言已非大夫故為父服士服耳者若是卿則得
為父服大夫服故云非從此以下皆鄭君解釋之辭
云羸衰斬者其縷在齊斬之間者案喪服初章斬衰
次章疏衰疏即羸也今言羸衰斬者其縷在齊斬之
間齊斬之間齊斬之間齊斬之間齊斬之間齊斬之
也言其布縷在齊斬之間故云縷如三升半言羸如
三升半而計縷唯三升故云縷如三升半而三升不
緝也但縷如三升半是羸衰不緝是斬而成布三升
為父之服也云斬衰以三升為正微細焉則屬於羸
也者解晏子實斬衰而兼言羸也云然則士與大夫
為父服

異者有麤衰斬枕草矣者鄭既約左傳晏嬰之事始
明大夫與士不同故云然則士與大夫為父異麤衰
枕草矣則大夫以上斬衰枕草士則疏衰枕草案既
夕禮士禮而云枕塊者記者廣說非辭也云其為母
五升縷而四升為兄弟六升縷而五升乎者鄭既約
士之父服縷緇降一等經文有母及兄弟故此約母
與兄弟之服也喪服為母四升此云為母五升縷謂
麤細似五升之縷成布四升喪服為兄弟五升此云
為兄弟六升縷謂麤細如六升之縷成布五升皆謂
縷細成布升數少也云唯大夫以上乃能備儀盡飾
者大夫以上則兼天子諸侯德高能備儀服無降殺
足盡飾云士以下則以臣服君之斬衰為其父以臣
從君而服之齊衰為其母與兄弟者以喪服義服皆
降正服一等今為父母兄弟降從義服是卑屈也云
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為其母與兄弟者案喪服臣
從君義服齊衰六升今士為兄弟縷如六升成布五
升得與臣為君義服齊衰同其士為母父卒縷如五
升成布四升與臣為君義服齊衰全異而云為其母

與臣為君義服齊衰同者前註所云因麤衰降斬衰
一等即連言父卒為母云縷如五升成布四升據父
卒為母言之也此註以士為兄弟與臣為君義服齊
衰同則父在為母與兄弟服亦同縷如六升而成布
五升據父在為母言之為此前後註異云亦以勉人
為高行也者居喪之禮以服重為申以服輕為屈今
大夫為父母兄弟之未為大夫者服士服是勉勵其
父母兄弟使為高行作大夫之禮士為其父母兄弟
之為大夫者服士服亦是勉勵士身使為高行作大
夫也云大功以下大夫士服同者以經唯云父母兄
弟士與大夫之異不云大功以下有殊是大功以下
與大夫同所以然者以重服情深故使士有抑屈使
之勉勵大功以下輕服情殺故上下俱申也案聖議
論王肅云喪禮自天子以下無等故曾子云哭泣之
衰齊斬之情饋粥之食自天子達且大國之卿與天
子上士俱三命故曰一也晉士起大國上卿當天子
之士也平仲之言唯卿為大夫謂諸侯之卿當天子
之大夫非謙辭也春秋之時尊者尚輕簡喪服禮制

遂壞羣卿專政晏子惡之故服麤衰枕草於當時為重是以平仲云唯卿為大夫遜辭以辟害也又孟子云諸侯之禮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白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又此記云端衰喪車皆無等又家語云孔子曰平仲可為能達於害矣不以已之是駁人之非遜辭以辟咎也王肅謂大夫與士異者大夫以上在喪斂時弁經士冠素委貌馬昭答王肅同雜記云大夫為其父母兄弟之未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是大夫與士喪服不同者而肅云無等則是昔經說也鄭與言禮張融評云士與大夫異者皆是亂世尚輕涼非王者之達禮小功輕重不達於禮鄭言謙者不異於遠害融意以王肅與鄭其義畧同如融之說是周公制禮之時則上下同當喪制無等至後世以來士與大夫有異故記者載之鄭因而解之禮是鄭學今申鄭義云端衰喪車無等者端正也正為衰之制度上下無等其服精麤卿與大夫有異也又曾子云齊斬之情據其情為一等無妨服有殊異耳若王肅之意大夫以上弁經士唯素冠此亦得施

於父母此經云為昆弟豈亦弁經素冠之異乎此是肅之不通也杜元凱註左傳說與王肅同服虔註左傳與端衰喪車無等其老之問晏子之答皆為非竝與鄭違今所不用也

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 仕至大夫賢著而德成適

子得服其服亦尊其適象賢 著知 賢 仕至至象慮反 賢 正義曰

云仕至大夫賢著而德成適子得服其服者以經云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所以然者以其父在仕官身至大夫賢行既著道德又成故其適子雖未仕官得服大夫之服也云亦尊其適象賢者非但尊此大夫之身亦當尊其適子使服大夫之服也能象似其父之賢者皇氏云大夫適子若為士為其父唯服士服註云仕至大夫謂此子若仕官至大夫始得服大夫服以其賢德著成如皇氏之意解此仕至大夫為大夫之子案前經註云士謂大夫庶子為士者明大夫適子未仕官及為士皆得服大夫之服皇氏之言

違文背註不解
鄭意其說非也

大夫之庶子為大夫則為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與未

為大夫者齒雖庶子得服其服尚德也使齒於士

不可不宗適為去聲正義曰此一節明大夫庶子為

其位與未為大夫者齒大夫庶子雖為大夫得服大

夫之服其行位之處與適子未為大夫者相齒列

雖庶至宗適○正義曰云尚德也者言此大夫之

子身雖是庶所以得服者以其任至大夫齒身有德

上之子為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無子

行故云尚德也云使齒於士不可不宗適者此庶子

雖為大夫猶齒列於適子之下其年雖長於適子猶

在適子之下使適子為主若年少於適

子則固在適子之下是不可不宗適也

則為之置後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而士不得

也置猶立也正義曰其父母弗能主也者士子身

以身是士故不可為大夫喪主○使其子主之者謂

使此死者之子為主以其子是大夫適子故得為大

夫之主以其服大夫服故也○無子則為之置後者

若死者無子則為死者別置其後所置之後即大夫

適子同得行大夫之禮此所置之後謂暫為喪用假

用大夫之禮若其大宗子則直為之立後自然為大

禮記

卷之四十一

禮記

用大夫之禮

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緇布冠

不韠占者皮弁有司卜人也麻衣白布深衣而著

衰焉及布帶緇布冠此服非純吉亦非純凶也

則純吉之尤者也占者尊於有司卜求吉其服彌吉

大夫士朔服皮弁略反正義曰大夫卜宅與葬

故得卜宅并葬日有司至喪屨者有司謂卜人麻

衣謂白布深衣布衰謂履衰也皇氏云以三升半布

為衰長六寸廣四寸綴於衣前當胸上後又有負版

長一尺六寸廣四寸布帶以布為帶因喪屨謂因喪

之繩屨緇布冠不韠者以緇布為冠不加綴占者

皮弁者謂卜龜之人尊於卜之有司故皮弁純吉也

○有司至皮弁正義曰云麻衣白布深衣者謂

吉服十五升之布與緇布冠皮弁相類故知吉布也

云而著衰焉者熊氏云謂以吉布為衰綴於深衣云

及布帶緇布冠此服非純吉亦非純凶也者謂麻衣

白布深衣十五升是吉布衰是凶布帶亦凶緇布冠

是吉不韠亦凶故云非純吉亦非純凶然緇布冠古

法不韠今特云緇布冠不韠者以後代緇布冠有韠

此以凶事故不韠云皮弁則純吉之尤者也者以上

麻衣緇布冠雜有吉禮此皮弁是純吉尤甚者云卜

求吉其服彌吉者解用皮弁之意云大夫士朔服皮

弁者於諸侯是視朔之服也

於天子是視朝之服也

如筮則史練冠長衣以筮占者朝服筮者筮宅也謂

下大夫若士也筮史筮人也長衣深衣之純以素也

長衣練冠純凶服也朝服純吉服也大夫士日朝服

以朝也。○朝直遙反。註及下文。[禮]正義曰：如筮者謂皆同純音準，又之閏反。[禮]下大夫及士不合用卜，故知用筮也。○則史練冠長衣者，此謂無地大夫筮葬禮也。唯筮宅卜日耳。卜時緇布冠麻衣布衰，雜以吉凶之服，如筮則練冠長衣，以筮輕，故用純凶服也。○占者朝服者卜重，故占者皮弁筮輕，故占者朝服。○筮者至朝也。○正義曰：筮者筮宅也，謂下大夫若士也。若以士喪禮云：筮宅卜日，故知此筮謂筮宅也。云長衣深衣之純以素也者，長衣深衣其制同耳。言此經長衣是深衣之純以素者，凶時深衣純以布，上經麻衣深衣亦純以布，此經長衣純以素，故云長衣深衣之純以素者也。云長衣練冠純凶服也者，以長衣則布衣純之以素也，故聘禮云：主人長衣練冠，以受鄭註。彼云：長衣素純布衣是也。練冠是，小祥以後，以練為冠，都無吉象，故云純凶服。云大夫士日朝服以朝也者，謂緇衣素裳，諸侯之朝服，每日視朝之服，案士喪禮云：族長泣卜及宗人吉服，鄭註云：吉服服玄端也。此占者朝服者，彼謂士之卜禮，故占。

者著玄端，此據筮禮。故占者朝服，案士虞禮註云：士之屬吏為其長弔服，如麻。此史練冠長衣者，此經文合大夫其臣為大夫以布帶繩履，故史練冠長衣。若士之卜，史當從弔服，不得練冠長衣也。

大夫之喪既薦馬薦馬者哭踊出乃包奠而讀書

與士異記之也。既夕禮曰：包牲取下體，又曰：主人之

史請讀。[禮]作薦，音薦。本又[禮]正義曰：此明大夫將葬時，一者既薦馬者，案士喪禮下篇云：薦馬之節，凡有三

時。一者柩初出至祖廟，設奠為遷祖之奠，訖乃薦馬。是其一也。至日側祖奠之時，又薦馬，是其二也。明日

將行，設遣奠之時，又薦馬，是其三也。此云既薦馬，謂

第三薦馬之時也。以下則云包奠而讀書於既夕禮，當第三薦馬之節。○薦馬者哭踊者，謂主人見薦馬

薦進也。進馬至乃哭踊。○出乃包奠者，出謂馬出乃包奠者，取遣奠牲下體包裹之，以遣送行也。然馬出

在包奠之前而必云出乃包奠者明出即包奠包奠
為出之節故言出也。而讀書者書謂凡送亡者贈
入椁之物書也讀之者省錄之也。○**禮**嫌與至讀贈
○正義曰嫌與士異者案既夕禮薦馬出之後云
包牲取下體也又云主人之史請讀贈今此大夫亦
薦馬出後包奠讀書與士同記者嫌畏大夫之尊與
士有異故特記之明與士同也故引既夕禮以下者
證包牲讀贈之節謂主人見薦馬送行物而哭踊故
云薦馬者哭踊也所以馬進而主人哭踊者馬是牽
車為行之物今見進馬是行期已至故孝子感之而
哭踊云既夕禮曰包牲取下體者士則羊豕也鄭註
包者象既饗而歸賓俎者也前脛折取臂膺後脛折
取髀也臂謂膝上膊下也膺謂肘後取髀謂取膊下
股骨也羊豕各三个必取下體者下體能行亦示將
行之也遣車者亦先包之也云又曰主人之史請讀
贈者贈猶送者人名也

大夫之喪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龜卜人作龜**禮**卜葬及

日也相相主人禮也命龜告以所問事也作龜謂揚

火灼之以出兆

○相息亮

禮

正義曰大夫謂卿也明卿喪用人及卜之法也

○大宗謂大宗伯也相佐威儀○小宗人命龜者小宗謂小宗伯也命龜謂告龜道所卜之辭也卜人亦有司作謂用揚火灼之也竝皆有司也皇氏云大小二宗竝是其君之職來為喪事如司徒旅歸四布是也故宗伯肆師云凡卿大夫之喪相其禮○**禮**卜葬及日也○正義曰知卜葬及日者以文承上大夫卜宅與葬日之下故知此經是上大夫之卜葬宅及日者也

內子以鞠衣衰衣素沙下大夫以禮衣其餘如士**禮**此

復所用衣也當在夫人狄稅素沙下爛脫失處在此上耳內子卿之適妻也春秋傳曰晉趙姬請逆叔隗

於狄趙衰以為內子而已下之是也下大夫謂下大夫之妻禮周禮作展王后之服六唯上公夫人亦有禕衣侯伯夫人自揄狄而下子男夫人自闕狄而下卿妻曰鞠衣而下大夫妻自展衣而下士妻稅衣而已素沙若今紗縠之帛也六服皆袍制不禪以素紗裏之如今袿袍襖重繪矣衰衣者始為命婦見加賜之衣也其餘如士之妻則亦用稅衣

○鞠九六反又曲六反註同禮張職反復音伏狄稅他喚反下文放此爛力旦反腕音奪下同隗五罪反衰初危反下戶嫁反展張職反下同禕音輝揄音遙下文并註同縠戶公反袍步羔反禪音丹袿音圭襖士眷反重直籠反繪茨陵反

疏

正義曰此一節明卿大夫以下之妻所復之衣。內子以鞠衣衰衣者內子謂卿妻復以鞠衣衰衣者始命為內子尚所衰賜之衣復時亦用此衣故云鞠衣衰衣衰衣則鞠衣也但上命時衰賜故曰衰衣矣。素紗者言此鞠衣衰衣亦以素紗為裏。下大夫以禮衣者是下大夫之妻所服禮衣也對卿妻為下故復用禮周禮作展王后之服六唯上公夫人亦有禕衣侯伯夫人自揄狄而下子男夫人自闕狄而下卿妻自鞠衣而下大夫妻自展衣而下士妻稅衣而已六服皆袍制不禪以素紗裏之袍制謂通衣裳有表有裏似袍故云皆袍制不禪漢時有袿袍其袍下之襪以裏繪為之古之服皆以素紗為裏似此袿袍襖之裏繪故註云如今之袿袍襖重繪也。其餘如士者謂內子鞠衣衰衣已見於經大夫以禮衣亦見於經唯有祿衣未見故云其餘如士謂鞠衣禮衣之外其餘祿衣如士之妻士妻既用祿衣而復則內子下大夫妻等亦用祿衣也。此復至稅衣。正義曰此復所用衣也者以下復諸侯以衰衣故知此

亦復衣也云當在夫人狄稅素紗下者以記者作記
當依尊卑順序此內子宜承夫人之下故云當在夫
人狄稅素紗下也引春秋傳曰以下者僖二十四年
左傳文也初晉文公在狄狄人以季隗妻文公以叔
隗妻趙衰後文公反國以趙姬妻趙衰趙姬請趙衰
逆叔隗於狄既逆還趙姬又請趙衰將叔隗為內子
趙姬之身卑下之故云而已下之引之者證卿妻為
內子之文也其王后以下之服已具於玉藻故此畧
而不言云六服皆袍制不禪以素紗裏之如今袷袍
襪重繪矣者皆袍制謂連衣裳有表裏似袍故云皆
袍制不禪漢時有袷袍其袍下之襪以重繪為之故
云六服以素紗為裏似此袷袍襪重繪矣云衰衣者
始為命婦見加賜之衣也者謂內子初始
為卿妻加賜之以衣以衰崇之故云衰衣

復諸侯以衰衣冕服爵弁服
復招魂復魄也冕服者

上公五侯伯四子男三衰衣亦始命為諸侯及朝觀

見加賜之衣也衰猶進也正義曰自此以下至復

夫人命婦招魂所用之衣但此經爛脫土下顛倒如

鄭所次以此諸侯衰衣一經為首次以夫人稅衣揄

狄之經然後次內子以鞠衣之經今依鄭次各隨文

解之。復諸侯以衰衣者謂復時以始命衰賜之衣

。冕服爵弁服者諸侯既用衰衣又以冕服爵弁服

而復也。冕服至進也。正義曰冕服者上公自

衰冕而下故為五侯伯自鷩冕而下故為四子男自

毳冕而下故為三也凡服各依其命數則上公五冕

之外更加爵弁服以下皮弁冠弁之等而滿九侯伯

爵弁皮弁而滿五其衰衣君特所衰賜則宜在命數

之外也故王制云三公一命衰若有加則賜是衰衣

故不人命數也此衰衣或是冕之最上者

夫人稅衣揄狄狄稅素紗
言其招魂用稅衣上至揄

豐祀荒 卷之四十二 及古閣

狄也狄稅素紗言皆以白紗穀為裏○稅他喚反下

下文同穀戶 **疏** 正義曰此明婦人復衣也婦人衣有木反下註同 **疏** 六也。夫人稅衣榆狄者諸侯夫人

復用稅衣上至榆狄謂諸侯伯夫人也。狄稅素紗者言從榆狄以下至於稅衣皆用素紗白穀為裏

復西上 **疏** 北面而西上陽長左也復者多少各如其命

之數 ○長竹 **疏** 正義曰凡招魂皆北面而招以西頭

北面而西上陽長左也者以招魂冀生氣之來生氣

為陽又北面言之南方是陽左在西方故言陽長左

云復者多少各如其命之數也案士喪禮復者一人

以爵弁服言諸侯之士一命而用一人明復者各依命數其復處不同故檀弓云君復於小寢大寢庫門

四郊而云復西上者但有兩人以上一處復者則西也

大夫不揄絞屬於池下 **疏** 謂池飾也揄揄翟也采青黃

之間曰絞屬猶繫也人君之柩其池繫絞繪於下而

畫翟雉焉名曰振容又有銅魚在其間大夫去振容

士去魚此無人君及士亦爛脫 ○絞戶交反註同屬音燭註及下條屬并

註同翟音狄去 **疏** 正義曰此一經明大夫葬時車飾起呂反下同 **疏** 若諸侯以上則畫揄翟於絞屬於

池下若大夫降下人君不得畫以揄絞屬於池下其

池上則畫於揄得有揄絞也故喪大記士亦有揄絞

與大夫同但不得屬於池下 **疏** 人君至爛脫。正

義曰案喪大記云君三池振容是人君之柩有振容

振容者謂不以揄絞屬於池下為振容云此無人君及士亦爛脫者以前經云復尊卑俱顯明也此直云大夫故云亦如前文爛脫若與士也

大夫附於士士不附於大夫附於大夫之昆弟無昆弟

則從其昭穆雖王父母在亦然禮附讀皆為附大夫

附於士不敢以已尊自殊於其祖也士不附於大夫

自卑別於尊者也大夫之昆弟謂為士者也從其昭

穆中一以上祖又祖而已附者附於先死者附依註作附

音同下竝同昭常遙反禮正義曰自此以下至附於

卷內皆同別彼列反禮公子廣明附祭之義各依

文解之。大夫附於士者謂祖為士孫為大夫若死

可以附祭於祖之為士者也。士不附於大夫者謂

先祖為大夫孫為士不可附祭於大夫唯得附於大

夫之兄弟為士者。無昆弟則從其昭穆者謂祖為

大夫無昆弟為士則從其昭穆謂附於高祖為士者

若高祖為大夫則附於高祖昆弟為士者。雖王父

母在亦然者謂孫死之後應合附於王父王父見在

無可附然猶如是也亦如是附於高祖也。禮附讀

至而已。正義曰附者附祭於神當從元旁為之云

大夫之昆弟謂為士者也者鄭恐經云附於大夫之

昆弟恐大夫之昆弟身作大夫士亦得附之故云大

婦附於其夫之所附之妃無妃則亦從其昭穆之妃妾

附於妾祖姑無妾祖姑則亦從其昭穆之妾夫所

附之妃於婦則祖姑正義曰此一經論婦之所附

穆之妃者其孫婦附祖姑祖無妃謂無祖姑則亦從其昭

其昭穆之妃謂亦間一以上附於高祖之妃高祖無

妃則亦附於高祖之祖妃若其祖有昆弟之妃班爵同者則亦附之

男子附於王父則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配謂并

祭王母不配則不祭王父也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

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配與不配祭饌如一祝辭異

不言以某妃配某氏耳女子謂未嫁者也嫁未三月

而死猶歸葬於女氏之黨并必政 正義曰男子

配者謂祭王父并祭所配王母女子附於王母則

不配者謂在室之女及已嫁未三月而死附祭於王

母則不祭所配之王父配謂至之黨 正義曰

云配謂并祭王母不配則不祭王父也者王父母相

配之人祭王父及王母是以配祭王母不祭王父是

不配云配與不配祭饌如一祝辭異不言以某妃配

某氏耳者案特牲禮不云配少牢禮云以某妃配但

士用特牲大夫用少牢其餘皆同是祭饌如一案少

牢云以某妃配某氏鄭註云某妃某妻也某氏若言

姜氏子氏也此是言配也不言配者若特牲云用薦

歲事于皇祖某子不云以某妃配特牲雖是常祭容

是禫月吉祭故不舉配云嫁未三月而死猶歸葬於

女氏之黨者曾子問文也

公子附於公子不敢戚君 正義曰公子者若公子

之附於祖之兄弟為公子者不敢戚君故也

君薨大子號稱子待猶君也

禮記

謂未踰年也雖稱子與

諸侯朝會如君矣春秋魯僖公九年夏葵丘之會宋

襄公稱子而與諸侯序待或為侍

禮記

正義曰君薨謂先君薨也大子

號稱子者其本大子君存稱世子今君既薨故稱子

不言世子待猶君也者謂與諸侯並列共待之禮猶

如正君也○**禮記**謂未至侯序○正義曰知未踰年者若

踰年則稱君此云稱子故知未踰年者引春秋者證

未踰年稱子及待猶君之義案僖九年二月宋公御

說卒夏公會宰周云齊侯宋子以下于葵丘是宋襄

公稱子序在齊侯之下與尋常宋公同是與諸侯序

案公羊傳云君存稱世子若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踰

年稱公今宋襄公未葬君當宋子某而稱子者鄭用

左氏之義未葬已前則稱子既葬以後踰年則稱公

故僖九年傳云凡在喪王曰小童公侯曰子是未葬

為在喪之稱也若杜元凱之意未葬以前皆稱子若

所次不與此記同也

既葬雖未踰年亦稱公若未葬雖踰年猶子其義具

在下曲禮疏其與諸侯序列宋襄公在喪稱子自在

本班定四年陳懷公稱子進在鄭上僖二十八年陳

共公稱子降在鄭下衛侯弟叔武稱子亦序在鄭下

此皆春秋之時霸者所次不與此記同也

禮記註疏卷第四十終

禮記註疏卷第四十一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雜記上

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註謂

既練而遭大功之喪者也練除首經要經葛又不如
大功之麻重也言練冠易麻互言之也唯杖屨不易

言其餘皆易也屨不易者練與大功俱用繩耳一要

反冠有三至不易。正義曰此一經明先有三年練
冠之節今遭大功之麻易之先師解此凡有三

義案聖證論云范宣子之意以母喪既練遭降服大功則易衰以母之既練衰八升降服大功衰七升故得易之其餘則否賀瑒之意以三等大功皆得易三年練衰其三等大功衰雖七升八升九升之布有細於三年之練衰以其新喪之重故皆易之皇氏云或不易庾氏之說唯謂降服大功衰得易三年之練其餘七升八升九升之大功則不得易三年之練今依庾說此大功者特據降服大功也故下文云而耐兄弟之殤雖論小功之兄弟而云降服則知此大功之麻易據殤也。有三年之練冠者謂遭三年之喪至練時之冠以首經已除故特云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者初死者是降服大功則以此大功之麻易三年之練。唯杖屨不易者言大功無杖無可改易三年練與大功初喪同是繩屨故杖屨不易。謂既至繩耳。正義曰云練除首經者因傳文首經既除故著大功麻經云要經葛又不如大功之麻重也者斬衰既練要經與大功初死要經籠細同斬衰是葛大功是麻故云要經葛又不如大功之麻重也云言

練冠易麻之言也者麻謂經帶大功言經帶明三年練亦有經帶三年練云冠明大功亦有冠是大功冠與經帶易三年冠及經帶故云互言之云唯杖屨不易言其餘皆易也者經既言冠言麻以明換易又云杖屨不易則知衰亦在易中故言其餘皆易謂冠也要帶也衰也言悉易也然練之首經除矣無可易也又大功無杖亦無可易也而云易與不易者因其餘有易者連言之

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則練冠附於殤稱

陽童某甫不名神也 此兄弟之殤謂大功親以下

之殤也斬衰齊衰之喪練皆受以大功之衰此謂之功衰以是時而耐大功親以下之殤大功親以下之殤輕不易服冠而兄為殤謂同年者也兄十九而死

已明年因喪而冠陽童謂庶殤也宗子則曰陰童

未成人之稱也某甫且字也尊神不名爲之造字

七雷反冠古亂有父至神也。正義曰此一經明

反稱尺證反已有父母之喪既練之後得附兄

弟小功之殤尚功衰者衰謂三年練後之衰升數與

大功同故云功衰今已有父母之喪猶尚身著功衰

今兄弟有殤在小功者當須附祭故云而附兄弟之

殤則練冠附於殤者小功以下既輕不合改練時之

服則身著練冠附於殤者小功以下既輕不合改練時之

者當附祭此殤之時其祝辭稱此殤曰陽童又稱此

殤曰某甫所以不呼其名者尊神之也故爲之造字

稱曰某甫且字也。此兄至造字。正義曰知大

功親以下之殤也者若大功正服則變二年之練此

著練冠故知大功親以下之殤若成人合服之大功

其若長殤小功若成人小功親其長殤則總麻皆得

著此三年練冠爲之耐祭故云大功親以下之殤言

以下兼小功也已是祖之適孫若耐大功兄弟長殤

得在祖廟若耐小功兄弟長殤則是祖之兄弟之後

所以得耐者已是會祖之適共小功兄弟同會祖今

小功兄弟當耐於從祖之廟其小功兄弟身及父是

庶人不合立祖廟則會祖適孫爲之立壇耐小功兄

士從祖爲大夫士不可耐於大夫當耐於大功親以

豐已充

卷之四十三

及古制

童童未成人之稱也者曾子問庶子之殤祭於室曰故曰陽童宗子殤死祭於室奧則曰陰童云某甫且字也者檀弓云五十以伯仲是正字二十之時曰某甫是且字言且為之立字云尊神不名為之造字者以字者冠時所有此兄去年已死未得有字雖云某甫是死後耐時為之造字必造字者以神道事之尊其名是也

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

以辭言為禮也 未反 其始麻散帶經 與居家同

也凡喪小斂而麻 散悉但反 未服麻而奔喪及主

人之未成經也疏者與主人皆成之親者終其麻帶

經之日數 疏者為小功以下也親者大功以上也

疏者及主人之節則用之其不及亦自用其日數

凡異至日數。正義曰此一節明異居聞兄弟喪哭

及奔赴之禮凡異居者言凡非一之辭異居別所而

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者初聞其喪惻怛

情重不暇問其餘事唯哭對使者則於禮可也。其

始喪散帶經者此謂大功以上兄弟其初聞喪始服

麻之時散垂要之帶經若小功以下服麻則糾垂不

散也。未服麻而奔喪者謂聞喪未及服麻而即奔

喪。及主人之未成經也者謂道路既近聞喪即來

疏者謂小功以下者喪服傳云大功以上同居為同財故知疏者謂小功以下云其不及亦自用其日數者謂疏者若其及主人之節則與主人同成服若其不及主人之節亦自用其依禮之日數奔喪之後至三日而成服也此未奔喪而散帶經案奔喪禮聞喪即襲經絞帶不散者彼謂有事故未得即奔喪故不散帶此謂即欲奔喪故散麻也此經奔喪來至猶散麻案奔喪禮聞喪則襲經至即絞帶不散麻者此經即來奔者故散麻以見尸柩故也彼謂奔喪來遲故註云不見尸柩不散帶也

主妾之喪則自耐至於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

於正室耐自為之者以其祭於祖廟君不撫僕妾

略於賤也主妾至僕妾正義曰妾既卑賤得

則自耐者以其耐祭於祖姑尊祖故自耐也以其耐廟也妾合耐於妾祖姑若無妾祖姑則耐於女君

可也。其殯祭不於正室者雖攝女君猶正適故殯之與祭不得在正室庾蔚云妾祖姑無廟為壇祭之鄭云於廟者崔氏云於廟中為壇祭之此謂攝女君若不攝女君之妾則不得為主則別為壇不在祖廟中而子自主之也

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則不為先女君之

黨服妾於女君之親若其親然為于偽反

至黨服正義曰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者賀瑒云雖是徒從而抑妾故為女君黨服防覲覲也攝女君則不為先女君之黨服者以攝女君差尊故不為先女君之黨服也

聞兄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奔喪節也

適兄弟之送葬者弗及遇主人於道則遂之於墓

言骨肉之親不待主人也凡主兄弟之喪雖疏亦虞

之國喪事虞祔乃畢節聞兄至虞之。正義曰此一

者之鄉而哭者謂此親兄弟同氣及同堂兄弟也奔

喪禮云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此云大功以

上見喪者之鄉而哭者盧云謂降服大功者也鄭無

別解當同盧也若如此則兄弟之名通輕重也適

兄弟之送葬者此兄弟通總小功也適往也謂往送

五服之親葬而不及者謂往送不及葬柩在家遇

主人於道者主人是亡者之子謂孝子葬竟已還而

此往送葬之人與孝子於路相逢值也則遂之於

墓者雖孝子已還而此送葬之人不及者不得隨孝

子而歸仍自獨往於墓也凡主兄弟之喪雖疏亦

虞之者此疏謂小功總麻喪事虞祔乃畢雖服總小

功之疏彼既無主故疏總小功者亦為之主虞祔之

祭案小記云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

再祭鄭詳云小功總麻為之練祭可也與此不同者

彼承大功有三年者此則總小功有三年者故至小

祥同於二年故主虞祔也今此言疏者亦虞但虞者

謂無服者朋友相為亦虞祔也故熊氏云主喪者於

死者無服謂但免以外之兄弟○喪事虞祔乃畢

○正義曰經云虞而註連言祔者以祔與虞相近故連言之

凡喪服未畢有弔者則為位而哭拜踊客始來主人

不可以殺禮待之殺色凡喪至拜踊。正義曰

將終但未畢了猶有餘日未滿其禮以殺若有人始

來弔當為位哭踊不以殺禮而待新弔之賓也言凡

大夫之哭大夫弁經大夫與殯亦弁經弁經者大夫

錫衰相弔之服也如爵弁而素加環經曰弁經音預

豐已危及古

經。大夫至弁經。正義曰：大夫之哭，大夫弁經者，此謂成服以後，大夫往弔哭，大夫身著錫衰，首加弁。之時，首亦加弁經，其餘則異身著當時所服之服。故士喪禮注云：主人成服之後，往則錫衰，主人未成服，君亦不錫衰，則著皮弁服也。若此，大夫主人未成服之前，身亦皮弁服而弁經也。若主人未小斂之前，則吉服而往，不弁經也。○弁經至服也。○正義曰：案禮主人未成服之前，小斂之後，大夫著弁經而衣皮弁服，此云弁經，大夫錫衰相弔者，如鄭此意，則經云：大夫之哭，大夫弁經，據主人成服之後，故云：大夫錫衰相弔之服，但文在大夫與殯之上，故南北諸儒皆以此大夫之哭，大夫弁經，是二斂之間，怪其鄭注云：錫衰所以各為異說，今謂大夫之哭，大夫廣解成服之後，於義無妨，但既成服之後，又御明與殯之前，理亦既殯。

大夫有私喪之葛，則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經。 **私喪**

妻子之喪也。輕喪，總麻也。大夫降焉，弔服而往，不以

私喪之末臨兄弟。 **私喪**。正義曰：私喪之葛者，謂妻子之喪。至卒哭，以葛代麻之後，是私

喪之葛。○則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經者，於此之時，遭兄弟之輕喪，總麻亦著弔服，弁經而往，不以私喪

之末臨兄弟也。若成服之後，則錫衰未成服之前，身著素裳而首服弁經也。○私喪至兄弟。○正義曰：既言私喪，故知謂妻子之喪也。葛謂卒哭後也。兄弟

輕喪，謂總麻也。大夫降一等，雖不服，以骨肉之親，不

可以妻子之末服而往哭之，故服弁經也。

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 **辟尊者**。 **為長至即**

曰：父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者，其子長子之

子祖在不厭孫，其孫得杖，但與祖同處，不得以杖即位。尊者

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國尊者在不杖不稽顙國尊者在不杖不稽顙國尊者在不杖不稽顙國

也。稽徐音啟。為妻父母見存不杖不稽顙。正義曰此謂適子

可為妻稽顙故云不杖不稽顙。案喪服云大夫為適

婦為喪主父為已婦之主故父在不杖者以父母尊

沒母在不為適婦之主所以母在不杖者以父母尊

同因父而連言母父沒母存為妻雖得杖而不得稽

顙以杖與稽顙文連不杖屬於父在不稽顙文屬母

在故云父母在不杖不稽顙而禮論范宣子申云有

二義一者生存為在二者旁側為在此云母在謂在

母之側為妻不杖故問喪云則父在不杖杖矣尊者

在故也鄭云父在不杖謂為母案為母則削杖而云

父在不杖謂為母也是父在謂在側之在若論語云

君在踧踖如也此范氏之釋其義可通但父母在之

文相連為一而父為存在之在母為在側之在又小

記云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然庶子豈得父見在

則庶子為妻得以杖即位乎是范義未安也今見具

載之

母在不稽顙稽顙者其贈也拜國言獨母在於贈拜得

稽顙則父在贈拜不得稽顙國正義曰前明父母俱

明父沒母在為妻得有稽顙不稽顙二義母在不稽

顙者謂母在為妻子尋常拜賓之法也。稽顙者其

贈也拜者但父沒母在稱降殺於父故為妻得有稽

顙稽顙之時其稽顙者有他人以物來贈已其恩既

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國其君

尊卑異也違猶去也去諸侯仕諸侯去大夫仕大夫

乃得為舊君服國違諸至反服。正義曰違去也去

禮已流 卷之四十一 八 及左

也。已若本是諸侯臣如去往往仕大夫此是自尊適卑若舊君死則此臣不反服也言不反者謂今仕卑臣不可反服於前之尊君也。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者此謂本是大夫臣今去仕諸侯此是自卑適尊若猶服卑君則為新君之恥也故亦不反服舊君也。若其所仕敵則反服。正義曰鄭以經尊卑不敵不反服舊君服齊衰三月

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 別吉

凶者吉冠不條屬也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為武垂下為纓屬之冠象大古喪事畧也吉冠則纓武異

材焉右縫者右辟而縫之。別徐彼刻反註同縫音

奉下大古同材才再反。逢註同又扶用反大古音又如字辟必亦反下同 **小功以下左** 右辟象吉輕

也總冠練纓 練當為澡麻帶經之澡聲之誤也謂

有事其布以為纓 練依註音 喪冠至練纓。正

冠輕重之制各隨文解之此言吉冠則纓與武各別

喪冠則纓與武共材也。條屬者屬猶著也謂取一條繩屈之為武垂下為纓以著冠故云條屬也吉凶

既異故云別吉凶也。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者三年練冠小祥之冠也雖微入吉亦猶條屬與凶冠

不異也吉冠則禡上辟縫嚮左右為陽陽吉也而凶冠縫嚮左右為陰陰喪所尚也過小祥猶條屬故縫

猶嚮右也。別吉至縫之。正義曰云吉冠不條屬也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為武垂下為纓屬之

冠象太古喪事畧也者釋喪冠條屬之意云吉冠則纓武異材焉者玉藻云編冠玄武之屬是異材也林謂材具。小功以下左小功以下輕故縫同吉嚮左

也。總冠練纓總衰冠治縷不治布冠又用澡治總布為纓以輕故也。練當至為纓。正義曰經之

縹字絲旁為之非潔治之義故讀從喪服小記下殤
縹麻帶經之縹云謂有事其布以為縹者總麻既有
事其縹就上縹之是又治其布故
云有事其布以為縹謂縹布俱治

大功以上散帶小功總輕初而絞之**帶**大功以上散帶。正義曰

小斂之後主人拜賓襲經於序東小功以下皆絞
之大功以上散此帶垂不忍即成之至成服乃絞

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總加灰錫也總精麓與朝服

同去其半則六百縷而疏也又無事其布不灰焉

直遙反後朝服放此朝服至錫也。正義曰朝服
註同去起呂反註同精細全用十五升布為之。

去其半而總者總麻於朝服十五升布之內抽去其
半以七升半用為總麻服之衰服也鄭註喪服云去
其半而總如絲是也。加灰錫也者取總以布又
加灰治之則曰錫言錫然滑易也。又無事其布

不灰焉。正義曰經云去其半而總始云
加灰錫明此總衰不加灰不治布故也

諸侯相禭以後路與冕服先路與衰衣不以禭

已之正者施於人以彼不以為正也後路貳車貳車

行在後也音遂者禭謂以物送死用也。以後路

與冕服者後路為上路之後次路也冕服謂上冕之
後次冕也。先路與衰衣不以禭者是已之車服之
上不可以為施遺於人以

彼不以為正服所用也

遣車視牢具言車多少各如所包遣奠牲體之數也

然則遣車載所包遣奠而藏之者與遣奠天子太牢

包九個諸侯亦大牢包七個大夫亦大牢包五個士

少牢包三个大夫以上乃有遣車

○遣弃戰反註同

此與音餘个遣車視牢具。正義曰遣車送葬載

古賀反下同牲體之車也牢具遣奠所包牲牢之

體貴賤各有數也一个為一具取一車載之也故云

視牢具。言車至遣車。正義曰言車多少各如

所包遣奠牲體之數也者以言視牢具故如其數云

然則遣車載所包遣奠而藏之者與者以遣車所用

無文因此視牢具故云載所包遣奠而藏之者與與

疑辭也云天子大牢包九个以下者以既夕禮遣奠

用少牢以上約之明大夫以上皆大牢包九个皆以

檀弓云國君七个遣車七乘則天子九个遣車九乘

以下差降義已具於下檀弓疏云大夫以上乃有遣

車者諸侯大夫位尊雖無三命則有車馬之賜及天

子上士三命皆得有遣車諸

侯士以下賤故無遣車也

疏布轉四面有章置于

四隅轉其蓋也四面皆有章蔽以隱翳牢肉四隅

樽中之四隅章本或作郭音同疏布至四隅

載牢肉之時因以物章蔽疏布轉者轉蓋也以籠載

布為上蓋而四面有物章之入壙置於樽之四隅載

張有子曰非禮也張米糧也喪奠脯醢而

已言死者不食糧也遣奠本無黍稷音海載張

已正義曰張米糧也用遣車載張遣亡人也而有

子譏其為失也然既夕士禮有黍稷麥者但遣奠之

禮已布

卷之四十一

及古制

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

各以其義稱昌升反

又尺祭稱至哀孫。正義曰祭吉祭也謂自卒哭

證反以後之祭也吉則申孝子心故祝辭云孝也

或子或孫隨其人也。喪稱哀子哀孫者凶祭謂自虞以前祭也。喪則痛慕未申故稱哀也。故士虞禮稱哀子而卒哭。乃稱孝子也。

端衰喪車皆無等。喪車惡車也。喪者衣衰及所乘之

車貴賤同。孝子於親一也。衣衰言端者玄端吉時常

服喪之衣衰當如之。衣衰上於既反。下七雷反。下同。端衰至無

亦曰衰端正也。吉時玄端服身與袂同。以二尺二寸

為正而喪衣亦如之。而今用練綴心前故曰端衰也。

○喪車者孝子所乘惡車也。惡車喪車也。等等差也。言喪之衣衰及惡車天子至士制度同。無貴賤等等差

之別也。以孝子於其親情如一也。○喪車至如之。○正義曰言喪車惡車也。者既久禮云主人乘惡車。鄭云主喪之木車也。案鄭註巾車喪車凡五等巾車

云木車蒲蔽註云木車不漆者以蒲為蔽始遭喪所乘也。素車焚蔽註云素車以白土堊車。蒨麻以為蔽。卒哭所乘藻車藻蔽註云以蒼土堊車以蒼繒為蔽也。既練所乘駟車荏蔽註云駟車邊側有漆飾也。以細葦席為蔽。大祥所乘漆車藩蔽註云漆車黑車漆席以為蔽。禫所乘云衣衰言端者玄端吉時常服喪之衣衰當如之者。案喪服記袂二尺二寸。祛尺一寸。其制正幅故云端此云端衰則與玄端同也。

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韡委武玄縞而后韡。不韡質

無飾也。大白冠大古之布冠也。春秋傳曰衛文公大

布之衣。大白之冠委武冠卷也。秦人緇委。齊人曰武

玄玄冠也。縞縞冠也。○縞古老反。又古報。后韡。○

正義曰大白者古之白布冠也。緇布冠黑布冠也。二冠無飾故皆不韡。此緇布冠謂大夫士之冠故不韡。

其諸侯緇布冠則黻故玉藻云緇布冠績綬諸侯之冠是也。委武玄緇而后黻者委武皆冠卷也。秦人呼卷為委齊人呼卷為武也。玄玄冠也。緇緇冠也。玄緇二冠既有先別卷後乃可黻故云而后黻也。而大祥緇冠亦有黻何以知之。前既云練冠亦條屬右縫則知緇不條屬既別安卷灼然有黻也。不黻至冠也。正義曰引春秋左傳曰衛文子大布之衣大白之冠者證大白冠是布也。閔公二年冬狄入衛衛懿公為狄人所滅僖二年齊桓公救而封之衛文公以國未道故不充其服自貶損所以大白冠大布衣也。

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已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

於已國弁爵弁也冠玄冠也祭於公助君祭也大夫

爵弁而祭於已唯孤爾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

於已可也國緣類欲許之也親迎雖亦已之事攝盛

服爾非常也國○迎魚敬國大夫至可也。正義曰此

○大夫冕而祭於公者大夫謂孤也冕緇冕也祭於

公謂助君祭也。○弁而祭於已者弁爵弁也祭於已

自祭廟也助祭為尊故服緇冕自祭為卑故服爵弁

崔云孤不悉緇冕若王者之後及魯之孤則助祭用

緇若方伯之孤助祭則玄冕以其君玄冕自祭不可

喻之也。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於已者弁謂爵弁

也。士以爵弁為上故用助祭也冠玄冠為卑也自祭不敢同助君之服故用玄冠也。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於已可也者作記之人雖云士冠而祭於已以已既爵弁親迎親迎輕於祭尚用爵弁則士亦當用爵弁自祭於已廟可也言於禮可用也爵弁是記者緣事類欲許之著爵弁。爵弁至孤爾。正義曰知弁爵弁也者與士弁連文士弁祭於公爵弁故知大夫弁者亦爵弁也云大夫爵弁而祭於已唯

孤爾者以儀禮少牢上大夫自祭用玄冠此亦云弁而祭於已者與少牢異故知是孤知非卿者以少牢禮有卿賓尸下大夫不賓尸明卿亦玄冠不爵弁。○
 既弁故自祭欲許其著弁其理不可故鄭云親迎雖亦已之事攝盛服爾非常著之服所以親迎攝盛服者以親迎配偶一時之極故許其攝盛服祭祀常所供養故須依其班序

暢曰以柎杵以梧所以擣鬱也柎柏也。○擣丁。○
 老反。○
 枇以

桑長三尺或曰五尺枇所以載牲體者此謂喪祭

也吉祭枇用棘枇音七本亦作枇音畢用桑長三

尺刊其柄與末畢所以助主人載者刊猶削也刊。

芒干反柄暢及枇畢之義各隨文解之暢者謂鬱

也。○曰以柎杵以梧者謂擣鬱所用也柎柏也梧桐也謂以柏為曰以桐為杵擣鬱也用柏曰桐杵為柏香桐潔白於神為宜。○
 爾雅釋木云。○枇以桑長三尺或曰五尺枇者所以載牲體從鑊以枇升入於鼎從鼎以枇載之於俎。○
 此謂至用棘。○正義曰此謂喪祭也者以其用桑故知喪祭也云吉祭枇用棘者特牲記云枇用棘心是也。○畢用桑長三尺刊其柄與末主人舉肉之時則以畢助主人舉肉用桑者亦喪祭故也刊其柄與末謂畢末頭亦刊削之畢既如此枇亦當然若吉時亦用棘。

率帶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此謂襲尸之大帶率

率也率之不加箴功大夫以上更飾以五采士以朱

綠襲事成於帶變之所以異於生率帶上音律下音帶本亦作帶率

音律箴。率帶至二采。正義曰：此謂尸襲竟而著之，不加箴功，異於生也。以五采飾之，亦異於生也。大夫與諸侯同，而士二采，竝異於生而尊者可同也。然此士天子之士也。諸侯之士則緇帶，故士喪禮緇帶。此謂至於生。正義曰：知襲尸之大帶者，以吉時大帶，唯有朱綠玄華無五采。此上連柩，畢用桑之下，則知此亦喪之大帶小斂大斂衣數，既多有絞不可加帶，故知襲尸之大帶也。以其稱率與大帶同，故知是大帶也。云襲事成於帶變之所以異於生者，鄭以襲衣與生同，唯帶與生異。凡襲事著衣畢，加帶乃成，故云襲事成於帶變之異於生也。

醴者稻醴也。甕甒笱衡實見問而后折入。此謂葬時

藏物也。衡當為桁，所以廢甕甒之屬，聲之誤也。實見問藏於見外，椁內也。折承席也。之器甕首武瓦器笱。

所交反。竹器，衡依註作桁，戶剛反。徐戶庚反。廢也。見音間。廁之間，棺衣也。註同。問如字。註同。徐古莧反。一解云：鄭合見問二字，共為甗字音。古辯反。折之設反。註同形如牀，無足也。痕九委反。又九偽反。徐居綺反。字亦作。醴者，至折入。正義曰：此一經是送葬所度同。藏之物。醴者，稻醴也。者言此醴是稻米所為。甕者，盛醴醢。甒者，盛醴酒。笱者，盛黍稷。衡者，以大木為桁，置於地，所以廢舉於甕甒之屬。實見問，見謂棺外之飾言實。此甕甒笱等，於見外。椁內二者之間，故云實見問。而后折入者，折謂椁上承席實物。椁內既畢，然後以此承席加於椁上。此謂至席也。正義曰：知葬時藏物也者，言此甕甒笱，實葬時所藏之物。皇氏云：甕甒笱，明器也。故實此醴與醢醢之屬云。實見問，藏於見外，椁內也者。案既夕禮，乃窆藏器於旁，加見註云：器用器役器也。見棺飾也。先言藏器，乃云加見者，器在見內也。既夕禮又云：藏苞笱於旁，註云：於旁者，在見外也。不言甕甒，既相次可知。知是藏於見外，椁內者，則見內是用。

器役器見外是明器也此是士禮畧實明器耳大夫以上則兼有人器明器也人器實明器虛云折承席也者案既夕禮註云折猶廢也方鑿連木爲之蓋如牀而縮者三橫者五無簣窆事畢加之壙上以承坑也

重既虞而埋之

註就所倚處理之

○重直龍反埋亡皆反倚於倚反處昌慮

廟重止于門外之西不入重不入者謂將嚮祖廟若過之然故不入明日自禰廟隨至祖廟庭厥明

將出之時重出自道道左倚之鄭註云道左主人位此註就所倚之處埋之謂於祖廟門外之東也

凡婦人從其夫之爵位

註婦人無專制主禮死事以夫爲尊卑

小斂大斂啟皆辯拜

註嫌當事來者終不拜故明之也

此既事皆拜音遍辨音遍大斂小斂及啟攢之時唯有君

來則止事而出拜之若他賓客至則不止事事竟乃

即堂下之位悉徧拜故云皆辯拜也註嫌當至皆

拜註正義曰嫌當三事終竟不拜故明竟即拜也云

朝夕哭不帷

註緣孝子心欲見殯殯也既出則施其屋

鬼神尚幽闇也坎帷位悲反下同殯以二反埋棺之

字玉篇羌據公答註朝夕哭不帷註正義曰孝子心

二反皆云闇也註欲見殯故當朝夕進入廟門內

哭位之時除去殯宮帷也哭竟則帷之註既出則

帷屋之事畢則下之鄭此註會儀禮註也則無柩者

不帷謂既葬也棺柩已去也神在室堂無事焉遂

去帷呂反也神主附廟還在室則在堂無事故

不復用帷也

君若載而后弔之則主人東面而拜門右北面而踊出

待反而后奠主人拜踊於賓位不敢迫君也君即

位車東出待不必君留也君反之使奠君若至后

而君弔之故云君若載而后弔之則主人東面而

拜者君既弔位於車東故主人在車西東面而拜門右北面而踊者門謂祖廟門也右西邊也若門外

來則右在東若門內出右在西此據車出家故右在

西孝子拜君竟從位立近門內西邊北面而哭踊為

禮也出待者孝子卒踊畢而先出門待君者君來

則出門拜迎君去則出門拜送也今君入臨弔事竟

便應去不敢必君之久留故孝子先出待君出反而

后奠者反謂君來未去使人命孝子反還喪所也而

后奠者凡君來必設奠告柩知之也或云此謂在廟載柩車時也奠謂反設祖奠也

子羔之襲也繭衣裳與稅衣纁衽為一素端一皮弁一

爵弁一玄冕一曾子曰不襲婦服繭衣裳者若今

大襦也繡為繭縵為袍表之以稅衣乃為一稱爾稅

譏襲婦服而已玄冕又大夫服未聞子羔曷為襲之
玄冕或謂為玄冠或為玄端○爾占典反稅他喚反

作納而占反裳下襪也王肅云婦人蔽膝也襪音燭

統字又作纁音曠縵于粉反袍薄勞反稱尺證反下

放此緣**冠**子羔至婦服○正義曰此明大夫死者襲

悅綃反**衣**稱數也○爾衣裳者纁為爾謂衣裳相

連而綿纁著之也○與稅衣者稅謂黑也若玄端

而連衣裳也玄端多種今衣裳連是玄端玄端玄裳

也○纁紳為一者纁絳也紳裳下緣袂也以絳為緣

故云稅衣纁紳也爾衣既襲故川稅衣表之合為一

稱故云爾衣裳與稅衣纁紳為一也○素端一者此

第二稱也以服既不襲並無復別衣表之也盧云布

上素下皮弁服賀瑒云以素為衣裳也○皮弁一者

第三稱也十五升白布為衣積素為裳也○爵弁云

者第四稱也玄衣纁裳也○玄冕一者第五稱也大

夫之上服也○曾子曰不襲婦服者曾子非之纁紳

是婦人之服而子羔襲用之故曾子譏之依禮不合

襲婦人之服○爾衣至襲之○正義曰禮以冠名

服此襲其服非襲其冠者鄭恐經云皮弁爵弁但云

為君使而死公館復私館不復公館者公宮與公所為

也私館者自卿大夫以下之家也**註**公所為君所作

離宮別館也○為于偽反又如字使色吏

公七踊大夫五踊婦人居間士三踊婦人皆居間**註**公

君也始死及小斂大斂而踊君大夫士一也則皆三

踊矣君五日而殯大夫三日而殯士二日而殯士小斂之朝不踊君大夫大斂之朝不踊婦人居間者

踊必拾主人踊婦人踊賓乃踊○拾其劫**公**七至

正義曰此一經明諸侯至士初死在室殯踊之節及

明貴賤踊數也公諸侯去死日五日而殯則合死日

六日也○七踊者始死一踊明日襲之時又一踊襲

明日朝又明日小斂朝一踊為四也其日晚小斂時

又一踊是為六也至明日大斂之朝不踊當大斂時

乃踊凡為七踊也○大夫五者大夫三日殯合死日

為四日始死一明日襲朝一又明日小斂日再小斂

明日大斂凡五也○士三者士二日殯合死日數也

始死一斂朝不踊至小斂時一又明日大斂一

凡三也○婦人皆居間者謂婦人與丈夫更踊也男

子先踊踊畢而婦人踊踊畢賓乃踊婦人居賓主之

中間也又云皆居間者言皆於貴賤婦人悉居賓主
間也然親始死及動尸舉柩哭踊無數今云七五三
者謂為禮有節之踊每踊輒
三者三為九而謂為一也

公襲卷衣一玄端一朝服一素積一纁裳一爵弁二玄

冕一褻衣一朱綠帶申加大帶於上**朱**綠帶者襲

衣之帶飾之雜以朱綠異於生也此帶亦以素為之

申重也重於革帶也革帶以佩鞞必言重加大帶者

明雖有變必備此二帶也士襲三稱子羔襲五稱今

公襲九稱則尊卑襲數不同矣諸侯七稱天子十二

稱與○卷音來重直龍反又直**公**襲至於上○正

用衣稱卷冕之制公襲以上服最在內者公身貴故
以上服親身欲尊顯加賜故衰衣最外而細服居中
也子羔賤故卑服親身也。玄端一者賀云燕居之
服玄端朱裳也。朝服一者緇衣素裳公日視朝之
服也。素積一者皮弁之服公視朔之服也。纁裳
一者賀云冕服之裳也亦可驚毳任取中間一服也
。爵弁二者玄衣纁裳二通也此是始命之服示之
重本故二通也招魂君亦用爵弁服也玄冕之下又
取一也。衰衣一者所加賜之衣最上華君賜也自
卷衣至此合爵弁二通合九稱朱綠帶者諸侯襲尸
除五采之大帶外又別有此帶以素爲之而朱綠飾
之亦異於生時也。申加大帶於上者申重也謂已
用此朱綠小帶結束之今重加大帶於革帶之上者
象生時大帶也用素爲之士則二采大夫諸侯皆五
采飾之故前云率帶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鄭云
此謂襲尸之大帶也鄭既謂前爲襲尸之大帶此重
言加大帶是用襲尸如一故知前所言卽此大帶也
。朱綠至稱與。正義曰云朱綠帶者襲衣之帶

飾之雜以朱綠異於生也者此帶既非革帶又非大
帶祇是衣之小帶衣之小帶用素故云亦以素爲之
云申重也者釋詁文云重於革帶也者謂於革帶之
上重加此大帶知非對小朱綠帶爲重者以朱綠小
帶散在於衣非是總束其身若總束其身唯革帶
大帶故知對革帶爲重者云必言重加大帶者明雖
有變必備此二帶也者解經文申加之字既無革帶
又加大帶云申者何以革帶必見革帶與大帶者明
雖有變必備此二帶云士襲三稱以下者鄭欲歷明
天子諸侯以下襲之數士喪禮襲三稱前文子羔襲
五稱此文公襲九稱是尊卑襲數不同唯天子諸侯
七稱天子十二稱與與者疑辭也侯無文故約之云
諸侯

小斂環經公大夫士一也 環經者一股所謂纏經也

士素委貌大夫以上素爵弁而加此經焉散帶直連

反也。小斂至一也。正義曰：環經一股而纏也。親始死，孝子去冠至小斂，不可無飾。士素委貌，大夫以上素弁而貴賤悉得加於環經，故云公大夫士一也。環經至散帶。正義曰：知以一股所謂纏經者，若是兩股相交，則謂之絞。今云環經是周迴纏繞之名，故知是一股纏經也。又鄭註弁師云：環經者，大如總之麻，經纏而不糾。今此所謂彼經，註也。知士素委貌者，武叔投冠括髮，諸侯之大夫當天子之士也。云大夫以上素爵弁者，雜記云：大夫與殯亦弁經，以大夫與他殯尚弁經，則其子弁經，明矣。諸侯以上尊固宜弁經。

公視大斂，公升商祝鋪席，乃斂。喪大記曰：大夫之喪

將大斂，既鋪絞，給衾，乃鋪席，則君至，為之改始新之也。

鋪普吳反，一音升胡反，又音敷。公視至乃斂，給其鳩反，絞戶交反，為十偽反。

君也。明君臨臣喪，大斂禮也。公升商祝鋪席，乃斂者，公升謂君來升堂時，商祝主斂事者也。此臣喪大斂，君來至之前，主人雖已鋪席布絞，給衾聞君將來至，則主人散徹去之，比君至升堂而商祝更鋪席待君，至乃斂也。所以然者，重榮君來為新之也，亦示若事由君也。

魯人之贈也，三玄二纁，廣尺長終幅。言失之也。士喪

禮下篇曰：贈用制幣，玄纁束帛。廣古曠反，長直亮反，幅方服反。

魯人至終幅。正義曰：記魯失也。贈謂以物送亡人於棹中也。贈別用玄纁束帛，三玄二纁，故既夕禮曰：贈用制幣，玄纁束帛。今魯人雖三玄二纁，而用廣尺長幅，不復丈八尺，則失禮也。

弔者即位于門西東面，其介在其東南，北面西，上西於

門。賓立門外不當門。介音界。主孤西面立於

禮記 禮記卷之四十一 二十一 及古閣

阼階下相者受命曰孤某使某請事客曰寡君使某如何不淑受命受主人命以出也不言擯者喪無

接賓也淑善也如何不善言君痛之甚使某弔息亮相

皆同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矣稱其君名者君薨

稱子某使人知適嗣也須矣不出迎也適丁弔者

入主人升堂西面弔者升自西階東面致命曰寡君

聞君之喪寡君使某如何不淑子拜稽顙弔者降反

位子孤子也降反位者出反門外位無出字脫弔者至反位。正義曰自此以下終於篇末明諸侯

相弔舍贈賵之禮今各隨文解之從此至反位明弔

禮。弔者即位于門西者謂主國大門之西。其介

在其東南西北面西上者以其凶事異於吉故介在東

南北面西上以使在門西故也。相者受命者相者

相主人傳命者也不稱擯而言相者鄭云喪無接賓

故不言擯此對例耳若通而言之吉事亦云相故司

儀云每門止一相又大宗伯云朝覲會同則為上相

凶事亦稱擯故喪大記云君弔擯者進又案士喪禮

賓有祿擯者出請入告是也。出曰孤某須矣者孤

謂嗣子也某為嗣子之名必稱嗣子名者欲使使者

知適嗣之名故鄭引公羊傳云君薨稱子某但公羊

對殯之辭稱子某此對賓之辭故稱孤某云須矣者

舍者執璧將命曰寡君使某舍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

矣。舍玉為璧制其分寸大小未聞。說文作玲同胡

閣反。舍者入升堂致命子拜稽顙舍者坐委于殯東

南有葦席既葬蒲席降出反位。言降出反位則是

介也春秋有既葬歸舍贈襚無譏焉皆受之於賓宮

音遂。宰夫朝服即喪屨升自西階西面坐取璧降自

西階以東。朝服告鄰國之禮也即就也以東藏於

內也。舍者至以東。正義曰此一經明舍禮。執

所用已具檀弓疏。舍者坐委于殯東南有葦席既

葬蒲席者謂舍者坐委所舍之璧于殯之東南席上

未葬之前有葦席承之既葬以後則以蒲席承之。

言降至殯宮。正義曰言降出反位則是介也者

以此經直云降出反位不知何人反位前文云弔者

降反位則此謂舍者降反位即弔者既為上賓故下

文云上客臨註云上客弔者既為上客明舍者是介

也云春秋有既葬歸舍贈襚無譏焉皆受之於殯宮

者案左傳隱元年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

歸惠公贈緩也公羊亦云其言來何不及事也是左

氏公羊皆譏其緩云無譏者取穀梁之義故文五年

穀梁云王使榮叔歸舍且贈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也

明宰咺言來得周事也是宰咺歸贈穀梁不譏是既

葬歸舍且贈無譏也穀梁所以不譏宰咺者釋廢疾

云平王新有幽王之亂遷于成周欲崇禮於諸侯原

以仍在喪不可純吉故即喪屨也此遭喪已久故嗣子親受禮宰著朝服若新始遭喪則主人不親受使大夫受於殯宮故聘禮云聘遭喪入境則遂也鄭云遭喪主國君薨也聘禮又云不筵几鄭云致命不於廟就尸柩於殯宮聘禮又云遭喪將命于大夫主人長衣練冠以受。○朝服告鄰國之禮。○正義曰鄰國來弔不敢純凶待之而著朝服是以吉待鄰國之禮所以必用吉服以待鄰國者以已國遭喪他國是吉不可以喪禮待於他國故以吉禮待之此弔者既為上客又賙者是上介則此舍者禭者當是副介未介但舍禭於死者為切故在先陳之

禭者曰寡君使某禭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矣禭者執冕服左執領右執要入升堂致命曰寡君使某禭子拜稽顙委衣于殯東。○亦於席上所委壁之北順其

上下。○要一。禭者降受爵弁服於門內雷將命子拜

稽顙如初受皮弁服於中庭自西階受朝服自堂受

玄端將命子拜稽顙皆如初禭者降出反位。○授禭

者以服者賈人。○雷力救。宰夫五人舉以東降自西

階其舉亦西面。○亦西面者亦禭者委衣時。○至西

面。○正義曰此一節明禭禮案上文舍者稱執壁下文賙者稱執圭則此禭者當稱執衣不云者文不備也以下文云禭者執冕服故於此畧之。○亦於至上下。○正義曰以壁委於席上今衣而委於壁此故云亦於席上所委壁之北以經文先舍而後禭則舍重而禭輕所委殯東西面南頭為上故云順其上下謂上者在前下者在後。○授禭者以服者賈人。○正義曰案聘禮有賈人故知授禭者之服是賈人也

○亦西至衣時。正義曰：上云委衣于殯，東又云受爵弁受皮弁，玄端皆云如初，是皆在殯東西面而嚮殯。今云舉者亦西面，是亦如禭者西面也。其服重者使執而入爵弁受於內，霽皮弁受於中庭，朝服受於西階，玄端受於堂，既受處不同，則陳於壁北亦重者。在南凡諸侯相，襚衣數無文據，此其服有五，又先路，衰衣不以襚，以外無文。

上介贈執圭，將命曰寡君使某，贈相者入告，反命曰孤某，須矣。陳乘黃大路於中庭，北軒執圭，將命客使自下，由路西，子拜稽顙，坐委于殯，東南隅，宰舉以東。註：軒，轅也，自率也。下，謂馬也。馬在路之下，覲禮曰：路下四亞之客，給使者入，設乘黃於大路之西，客入則致。

命矣，使或為史。

○贈，芳鳳及孤，須矣。從此盡篇末皆無某字，有者非乘繩證。反註：同，軒竹。

由反車。

上介至以東。正義曰：此一節明賜禮。陳乘黃大路於中庭，北軒者，乘黃謂馬也。

大路謂車也。

陳四黃之馬於大路之西，於殯客中庭北，軒者謂大路，軒轅北嚮也。客使自下，由路西者，

客使謂使客之從者也。為客所使，故曰客使也。自率也，下猶馬也。由在也，路即大路也。陳路北，轅既竟，賜

客執圭，升堂致命而客之從者率馬設在車之西也。馬云：客使設之，則大路亦使設之也。註：軒轅至命

矣。正義曰：自率也者，案爾雅釋詁：文率，自也。展轉相訓，是自得為率云。下謂馬也者，凡陳車馬，馬在車

下，故云下謂馬也。引覲禮曰：路下四亞之者，證馬為下也。四亞之謂馬四疋，亞次路車也。云客給使者入

設乘黃於大路之西者，解經中客使自下，由路西也。但喪禮車馬以屬主人，故路在東，統於主人也。若尋

常吉禮，車馬為賓而設，則路在馬西，故覲禮路下四亞之註云：亞之次車而東，是車在西，統於賓也。案既

禮記疏

夕禮車以西為上者彼謂死人而設於鬼神之位凡
賜隱元年公羊傳云賜者蓋以馬以乘馬束帛車馬
曰賜貨財曰賻衣被曰襚穀梁云乘馬曰賜衣衾曰
襚貝玉曰含錢財曰賻案既夕禮云賜馬兩無車者
士卑不合有車何休云周制謂士無車非也此禮記
陳乘黃大路則周制有車穀梁直云乘馬曰賜無車
者文不備也散而言之車馬亦曰襚故前文云諸侯
相襚以後路是也此無賻賻是加厚非常故也故宰
夫註云其間加恩厚則有賻焉雖有貨亦有馬故少
儀云賻馬不入廟間是也既夕有贈者贈施於死必
及葬節此未必一當葬時賻既夕有奠此無奠者以
奠主於親者故既夕禮云兄弟賻奠所知則賜而不
奠此諸侯相與既疏故無奠案釋廢疾云天子於諸
侯舍之賜之諸侯於卿大夫如天子於諸侯諸侯於
士如天子於諸侯臣襚之賜之天子於二王之後舍
為先襚則次之賜為後諸後相於如天子於二王後
鄭知天子於二王後舍襚賜者為約此雜記兩諸侯
相敵明天子於二王後亦相敵也知諸侯亦然者約

雜記云鄭知天子於諸侯舍賜者約文五年榮叔歸
合且賻三傳但譏兼禮不譏其數是也鄭知天子於
諸侯臣襚之賜之者約士喪禮諸侯於士有襚有賻
明天子於諸侯臣亦然鄭知諸侯於卿大夫如天子
於諸侯者更無所尊明尊此卿大夫舍之賜之也凡
此於其妻亦如其夫知者約宰臣來歸惠公仲子之
賻又約魯夫人成風之喪王使
榮叔歸舍且賻以外推此可知

凡將命鄉殯將命子拜稽顙西面而坐委之宰舉璧與
圭宰夫舉襚升自西階西面坐取之降自西階

者說不見者也鄉殯將命則將命時立於殯之西南

宰夫宰之佐也此言宰舉璧與圭則上宰夫朝服

夫字。鄉許亮反註。凡將至西階。正義曰此一

賜文不見者於此總明之。凡將命鄉殯者有殯之西南東北面鄉殯。○西面而坐委之者謂將命既畢子拜稽顙之後將命者來就殯東西面而坐委之。○宰舉壁與圭者主人上卿坐舉合者之壁與賜者之圭。○宰夫舉襚者謂宰之屬官舉此襚者之衣。○升自西階西面坐取之者謂宰與宰夫欲舉時升自西階不敢當主孤之位來鄉殯東席之東西鄉坐取之降自西階也。○**圖**凡者至夫字。○正義曰此一經將命言凡是總說上文前文所不見者則上宰夫朝服衍夫字者以此經既云宰舉壁與圭宰夫舉襚案上宰夫朝服取壁既云取壁明是宰也非宰夫故知夫為衍字。○**圖**賜者出反位于門外乃著言門外明禮畢將更有事

上客臨曰寡君有宗廟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執綽**圖**上客弔者也臨視也言欲入視喪所不足而

給助之謙也其實為哭耳。○臨如字徐力鳩反註及下同介音界舊古賀反相

息亮反綽音弗為于偽反相者反命曰孤其須矣臨者入門右介

者皆從之立于其左東上**圖**入門右不自同於賓客

宗人納賓升受命于君降曰孤敢辭吾子之辱請吾

子之復位客對曰寡君命某母敢視賓客敢辭宗人

反命曰孤敢固辭吾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客對曰

寡君命某母敢視賓客敢固辭宗人反命曰孤敢固

辭吾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客對曰寡君命使臣某

一母敢視賓客是以敢固辭固辭不獲命敢不敬從**圖**

賓三辭而稱使臣為恭也為恭者將從其命命絕句

下放此母音無下同使色吏反客立于門西介立于

門左東上孤降自阼階拜之升哭與客拾踊三拜

客謝其厚意拾其客出送于門外拜稽顙不迎

而送喪無接賓之禮上客至稽顙。正義曰此一

臨哭之禮。使一介老某相執紼者某者上客名也

相助也謙言使一介老臣某助主人執其葬紼其實

為哭而來謙言助執紼耳一介者言已使來唯有一

人為介謙辭耳其實介數各下其客二等。臨者入

門右介者皆從之立于其左東上者不敢自同賓故

入門右從臣位。宗人納賓升受命于君者謂主國

宗人掌禮欲納此弔賓先受納賓之命於主國嗣君

降曰孤敢辭吾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者此宗人

受嗣君之命後下階請客之辭也復位者欲令在門

西客位也。宗人反命者謂反此客之辭命於嗣君

。曰孤敢固辭者是宗人受嗣君之命以告客云孤

敢固辭前文云孤某須矣此直云孤不云某者以親

對客辭客是使臣故不復稱名也案左傳昭三十年

云君之喪士弔大夫會葬文襄之霸君喪大夫弔卿

會葬此上客者若於吉禮士也若於文襄則大夫也

云一介老某者則若曲禮云七十使於四方稱老夫

之類前四禮客皆在門西此臨在門東者前者四禮

皆是奉君命而行如聘禮聘之與享也此臨是私禮

若聘禮私覲故在門東。不迎至之禮。正義曰

其國有君喪不敢受弔

辟其痛傷已之親如君

音避

下辟其國至受弔。正義曰此謂國有君喪而臣

之同又有親喪則不敢受他國賓來弔也以義斷

恩哀痛主於君
不私於親也

外宗房中南面小臣鋪席商祝鋪絞紿衾士盥手盤北

舉遷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馮之踊夫人東面坐馮

之興踊此喪大記脫字重著於是。盥音管斂力

水反本或作憑下同外宗至興踊。正義曰此一

脫音奪重直用反經是喪大記君喪之節於此

重記之但大記云夫人東面亦如之此云夫

人東面坐馮興踊惟此四字別義皆同也

士喪有與天子同者三其終夜燎及乘人專道而行

乘人謂使人執引也專道人辟之。燎力召反又力

引引以刃反士喪至而行。正義曰言士喪與天

一音餘刃反子三事同也其終夜燎一也及乘人

二也專道而行三也終夜燎謂柩遷之夜須光明故
竟夜燎也乘人謂人引車不用馬也既夕禮云屬引
鄭引古者人引柩專道行謂喪在路不
辟人也三事為重故云與天子同也

